FEB092026_02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41165048 日期：2026年2月9日

关于行政上诉办公室决定的动议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家私营航空公司，为受益人寻求基于就业的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将其归类为具有特殊能力的人员，并寻求对该分类所附工作邀请要求的国家利益豁免。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驳回了该申请，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豁免该分类的工作邀请要求、从而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我们驳回了随后的上诉，并撤销了SCOPS关于申请人已证明受益人符合所请求的EB-2特殊能力分类资格的决定。1 现本事项基于重新开案与复议的合并动议提交至我们面前。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经审查，我们将驳回该动议。

重新开案动议必须陈述新的事实并有书面证据支持。8 C.F.R. § 103.5(a)(2)。由于动议的范围限于先前的决定，我们将仅审查本程序中的最新决定。8 C.F.R. § 103.5(a)(1)(i)、(ii)。我们可批准满足这些要求并证明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动议。见 Matter of Coelho, 20 I&N Dec. 464, 473 (BIA 1992)（要求新证据具有改变结果的可能性）。

1 为符合基础EB-2签证分类的资格，申请人必须证明受益人为高等学位专业人士或在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具有特殊能力的人员。该法第203(b)(2)(A)条。特殊能力是指在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显著高于通常所遇专业水平的专长程度。8 C.F.R. § 204.5(k)(2)。申请人必须首先提交满足六类证据中至少三类的文件。8 C.F.R. § 204.5(k)(3)(ii)(A)-(F)。若申请人如此提交，我们将进行最终实质审查，以决定证据整体是否表明其被认可具有所需专长程度，并将实质性惠及美国国家经济、文化或教育利益或福祉。该法第203(b)(2)(A)条。

复议动议必须证明我们先前的决定基于对法律或政策的错误适用，且该决定基于决定时程序记录中的证据是错误的。8 C.F.R. § 103.5(a)(3)。由于动议的范围限于先前的决定，我们将仅审查本程序中的最新决定。8 C.F.R. § 103.5(a)(1)(i)、(ii)。我们可批准满足这些要求并证明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动议。

在动议中，申请人称：“ USCIS认定‘ 对记录的审查表明，受益人符合该分类所需六（6）项标准中至少三（3）项。因此，该标准已满足。’ ”SCOPS在驳回申请时作出此陈述，认定受益人已满足8 C.F.R. § 204.5(k)(3)(ii)(A)（显示外籍人士具有与特殊能力领域相关的学位、文凭、证书或类似奖项的官方学术记录）；(B)（现任或前任雇主表明至少10年全职经验的信函）；(C)（执业许可证），以及；(F)（同行、政府实体或专业或商业组织对行业或领域成就的认可）的标准。

然而，在我们的上诉决定中，我们撤销了SCOPS的决定，并认定受益人未通过满足8 C.F.R. § 204.5(k)(3)(ii)下至少三项标准而满足所请求EB-2分类的初始证据要求。具体而言，我们撤销了SCOPS关于8 C.F.R. § 204.5(k)(3)(ii)(A)和(F)的认定。我们还认定，尽管SCOPS未进行分析以作出最终实质审查，但整体记录不能证明受益人作为特殊能力外籍人士的资格。

申请人未主张确立受益人符合所请求EB-2分类资格的新事实。申请人也未主张我们先前关于受益人作为特殊能力外籍人士不符合EB-2分类资格的决定基于对法律或政策的错误适用。申请人未回应我们在上诉决定中讨论的关于受益人学术记录或其在航空领域成就认可的证据问题。在动议中，申请人未履行举证责任以证明受益人为特殊能力外籍人士，因此其不符合EB-2分类资格。由于该问题对动议具有决定性，我们将不处理申请人关于其符合国家利益豁免资格的论点。见 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指出机构无需对最终决定不必要的问题作出“ 纯咨询性认定 ”）；另见 Matter of L-A-C-, 26 I&N Dec. 516, 526 n.7 (BIA 2015)（在申请人本不符合资格的情况下拒绝在上诉中处理替代性问题）。基于记录，重新开案动议和复议动议将被驳回。8 C.F.R. § 103.5(a)(4)。

命令：重新开案动议被驳回。

进一步命令：复议动议被驳回。

通知：非法居留、或本不可入境或可被驱逐的外籍人士，可能因签发I-862表格（出庭通知）而根据该法第240条面临遣返程序的启动。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未来无法获得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